滨江精细化工园(北新镇)关于落实市委第二巡察组

巡察情况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

一、党的领导方面

1.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方面。

（1）政治意识不够强。部分领导政策理论学习主动性不够，不能及时领会掌握上级党委的新决策、新部署，对于自己所分管的工作，缺乏深入细致的思考和研究。部分区镇领导不善于从讲政治的高度分析和认识问题，政治敏锐性不强，与“旗帜鲜明讲政治”的要求存在一定差距。

整改措施：充分发挥党（工）委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牢政治方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把维护党中央权威作为第一位的政治要求，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的决策部署；班子成员加强政治理论学习，通过召开党委会及时专题传达上级的决策部署，结合区镇实际，深入思考研究，创新工作思路。

责任领导：倪凯权

责任单位：党（工）委

责 任 人：全体班子成员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2）大局意识不够强。部分区镇领导工作上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分管条线在全市考核排名落后，甚至出现工作失职。少数机关干部服从意识不强，满足于完成本职工作，对中心工作主动积极参与不够，影响了工作的质量。

整改措施：班子成员加强党性修养，提高大局意识，树立全局意识，主动作为，主动担当。加强机关干部的教育管理，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提高思想认识，做到“四个服从“，站在区镇一盘棋的高度推进各项工作。

责任领导：倪凯权

责任单位：党（工）委

责 任 人：全体班子成员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2.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方面。

（3）党委会票决制坚持不够，对一些“三重一大”事项均未实行票决制，班子成员间相互支持理解有所弱化，区镇内部管理有所松懈。

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党（工）委议事规则，规范议事流程，健全党（工）委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保证“三重一大”事项经集体讨论决定。

责任领导：倪凯权

责任单位：党（工）委

责 任 人：全体班子成员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4）区镇工作有机融合不够。园区与镇许多工作仍然相对独立运行，领导之间、工作人员之间沟通不多，一些工作在衔接中出现差错。

整改措施：加强园区和镇机关干部共同参与中心工作，在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干部之间开展经常性的思想交流和不拘形式的谈心活动，达到了思想统一、增进团结，促进工作开展。

责任领导：倪凯权

责任单位：党（工）委

责 任 人：全体班子成员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5）党委班子应对宏观调控、破解复杂矛盾力度不够。针对国家对化工企业限制发展的情况，区镇党（工）委应对宏观调控思路不广，办法不多，针对性不强，经济发展后劲不足。对信访、维稳工作中的复杂矛盾问题，预防不严，处置不力，导致发生集体访、越级访、赴省赴京访等事件。

整改措施：突出创新引领，加快转型升级。完善园区产业规划，注重扶优培强，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强化跟踪服务，扶持新企业投产达产，鼓励老企业技改投入，促进淘汰企业“腾笼换凤”，完善配套基础设施等，促进区镇经济健康发展。严格落实综治信访责任制和领导包案制度，大力化解矛盾纠纷，及时就地解决群众诉求，确保社会稳定。

责任领导：倪凯权

责任单位：党（工）委

责 任 人：全体班子成员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3.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方面。

（6）党委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没有真正将党风廉政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存在“一手软一手硬”的情况和 “两张皮”的现象。党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传达学习上级文件多，出台有针对性的制度和文件比较少。干部队伍和工作人员日常教育管理不够严格。

整改措施：认真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做到“两手抓、两手硬”，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责任落实，每年定期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每季度至少研究一次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

责任领导：倪凯权

责任单位：党（工）委

责 任 人：全体班子成员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7）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不严格。部分班子成员重业务轻党风廉政建设，在党委会上汇报分管工作多，汇报分管范围党风廉政建设少，纪实手册中存在弄虚作假和他人代写的情况。

整改措施：班子成员带头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要求，每月同分管局室负责人和联系单位负责人谈心谈话，每季度听取检查一次分管局室和联系单位落实廉政建设情况汇报并做出点评，每半年向党委报告一次落实“一岗双责”情况；制定责任清单，做到清单完善、内容详实无错误；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在全市推行党风廉政建设纪实制度的通知》，履职纪实手册填写认真，注重质量，佐证资料真实详实齐全。

责任领导：倪凯权

责任单位：党（工）委

责 任 人：全体班子成员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8）纪（工）委履行监督责任不够。纪（工）委书记担任区镇工程验收小组副组长，直接参与工程验收。2017年新配备的纪（工）委副书记，兼任党政办负责人，工作精力分散。纪（工）委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不够充分，日常监督存在盲区，教育缺乏针对性和实效性。

整改措施：1.严格落实纪检监察干部“三转”要求，规范纪委书记、副书记分工，让纪检监察干部用更多的精力投入到监督、执纪、问责中去，聚焦主责主业，形成有效监督。2.准确把握运用监督纪纪“四种形态”，对党员干部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教育。3.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党性党风党纪和廉洁从政教育，增强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

责任领导：柏永辉

责任单位：纪（工）委

责 任 人：柏永辉、施春娟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二、党的建设方面

1.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9）专题学习教育不够扎实。开展各类专题教育完成规定动作多，自选动作少，与区镇相关工作、党员实际情况结合不够紧密，效果不够理想。

整改措施：丰富活动形式，确保专题学习教育扎实推进，在教育实践活动开展过程中，密切结合本单位的工作实际，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和上级安排部署开展工作，做到规定动作扎实到位，自选动作富有特色。采取个人自学、集中学习、领导带头学习、向实践学习的“四学”方式，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主题教育活动，教育党员干部立足岗位、创先争优。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群局

责 任 人：袁晔晔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10）中心组学习制度执行不够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不够有力。多数中心组成员没有下基层深入一线专题调研和辅导。个别中心组成员学习记录条目化，内容过于简单，存在敷衍应付的现象。

整改措施：要求党员干部利用[调研](http://www.wm114.cn/0c/29/index.html)、慰问和参加下级党组织组织生活等时机，主动深入一线、深入现场、做到对特殊群体解决问题上抓实抓牢。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加强党员干部做学习笔记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的要求所学的内容做好学习笔记。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局

责 任 人：袁晔晔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2.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10）党务工作不够严谨。发文把关不严，存在两个不同文件使用同一文号的问题

整改措施：公文发出前对公文进行仔细阅读把关,杜绝公文中出现掉字错字、用错版头、编错文号的情况。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政办

责 任 人：顾丽娟、施春娟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11）机关党组织生活开展不够正常。机关支部活动没有正常开展，无专门的支部活动记录。机关党小组活动开展不正常，大多以工作例会代替党小组会议

整改措施：每月专题督查“三会一课”情况，确保记录、台账完整。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局

责 任 人：袁晔晔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12）村级党建工作存在弄虚作假现象。个别村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不认真、不扎实，计划、汇报、总结等材料相互抄袭或网上摘抄，与实际工作明显不相符。

整改措施：实行对村级党组织“两个责任”月检查、季考评、年考核制度，加大检查考核力度，每半年听取村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情况汇报，深入推进村党组织落实“两个责任”。

责任领导：柏永辉

责任单位：纪（工）委

责 任 人：施春娟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13）企业党建引领作用未充分发挥。对企业党建工作的指导、检查、考核力度不够，少数企业党建工作流于形式，党组织的导航引领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整改措施：年初制定企业党组织党建任务清单并下发至每家“两新”组织党组织，每季度抽查一定数量的规模以上企业的党建工作，要求设置党员示范岗、责任区，按照任务清单开展相关党群活动。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局

责 任 人：袁晔晔

整改时限：即知即改

3.选人用人方面。

（14）企聘人员招录不规范管理不严格。园区开发公司使用企聘人员存在靠关系进人的情况，一些重要岗位使用企聘人员占比大，教育管理不到位，影响干部队伍整体形象。

整改措施：严格按程序选人用人，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招聘德才兼备、业务熟悉的工作人员。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局

责 任 人：袁晔晔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15）村级班子后备力量薄弱。部分村级班子中能适应农村工作、可担任村党组织书记的人选紧缺，少数村党组织书记违纪受到处分后，仍然在原岗位工作，存在村干部“带病”上岗的问题。

整改措施：加强村级干部队伍建设，完善选拔和考察办法，充实后备干部队伍，确保任用的干部能出于公心，密切联系群众，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局

责 任 人：袁晔晔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三、全面从严治党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面

1.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16）公务接待和招商经费使用不规范，一是公务接待和招商经费未加以区分；二是2016年8月前经费支出规模较大；三是公务接待用餐报销手续不全；四是超标准报销住宿费用。

整改措施：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省、市委《具体办法》，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和商务接待规定，规范公务接待和商务接待报支手续，坚持按标准、按范围接待，完善区镇公务、商务接待制度。

责任领导：虞星、张丹

责任单位：党政办、财政局

责 任 人：袁晔晔、陈云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1. 发放有关工作经费、补贴依据不足。

整改措施：对工作经费的发放，一律按有关文件明确的考核、审批制度和具体的发放明细执行，无依据发放的补贴说明情况和纠正。

责任领导：虞星、张丹

责任单位：规划建设局、农业农村工作局、党政办

责 任 人：沈风华、车红兵、袁晔晔

整改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18）公车管理不严格。部分行政人员乘坐园区接送车，未按规定交纳乘车费。

措施措施：严格按公车管理要求，落实各项工作，补缴乘车费。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党政办、财政局

责 任 人：顾丽娟、陈云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19）工会费支出不规范，区镇工会费较多使用白条支出，无发放明细。

整改措施：严格按市总工会要求，有明确的考核、审批制度和具体的发放明细执行。

责任领导：郁建峰

责任单位：工会、财政局

责 任 人：顾丽娟、陈云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2.廉洁纪律方面。

（20）公车修理费报支不规范。

整改措施：完善公车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财务报销制度，规范支付程序。

责任领导：虞星

责任单位：党政办

责 任 人：袁晔晔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3.工作纪律方面。

（21）拆迁、安置工作操作不规范。一是无每个拆迁工程项目的拆迁补偿方案、拆迁户明细、补偿款等登记台账，补偿款结算台账不准确；二是无安置房销售台账和已安置房屋财务结算情况；三是拆迁户退回回购审批把关不严。四是征地三费补偿发放缺少监管。

整改措施：1.完善和整理好每一项拆迁工作中相关的明细资料，并录入信息化系统中，便于保存、管理和查阅；2.对安置房相关结算台账进行汇总整理后备案至拆迁指挥部档案室；3.对回购涉及的审批流程加强把关，提高其严谨性；4.规范征地三费发放的程序和资金管理。

责任领导：沈风华、车红兵

责任单位：规划建设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工作局

责 任 人：陈金洲、陈云、张永生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22）政府项目招投标管理不到位。一是履行工程招标程序不严格。部分工程项目未履行招投标手续，未进入市平台公开招标。二是高标准水利项目工程肢解工程规避市平台公开招投标。三是借资质违规转包现象存在。四是履约保证金收缴不力。五是建设项目中介服务费支出不规范。

整改措施：1.严格对照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分别履行自主平台招标及市平台招标；2.加强工程发包过程中所出现的非法转包及违规借资质等行为，一旦发现核实，立即向行业主管部门予以上报处理，同时追究其直接和间接经济责任；3.区镇规划建设局与财政局之间建立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单制度，工程项目在规定时间内以财政局出具的书面证明提交规划建设局用于合同签订的依据；4.认真履行中介服务单位的劳务发包相关规范，对于超过规定额度须通过市平台进行公开招标的一律按规范执行。5.完善区镇招投标制度，严格按照招投标制度执行。

责任领导：赵凯华、沈风华、车红兵

责任单位：招标办公室、规划建设局、财政局、水利站

责 任 人：施健华、陈金洲、陈云、陆平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23）部分固定资产未及时登记入账。

整改措施：对未登记的固定资产，查明具体明细后进行补登记手续，同时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避免以后再发生类似情况。

责任领导：虞星、张丹

责任单位：财政局、党政办

责 任 人：陈云、顾丽娟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24）村级财务监管存在薄弱环节。一是超额发放土地承包户补贴。二是集体土地农资综合补贴发放给个人。三是违规发放工作经费。四是土地租金发放过程中多扣农户上交款。五是杂工支出不合规。

整改措施：完善村级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责任领导：车红兵、柏永辉

责任单位：纪（工）委、农业农村工作局

责 任 人：张永生、施春娟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4.群众纪律方面。

（25）征地拆迁、项目建设中群众工作不细。

整改措施：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在工程项目推进前期认真做好项目的信息公开、宣传工作，在现场张贴或制作相应的告示牌等，做好群众工作，化解群众矛盾。

责任领导：沈风华

责任单位：规划建设局

责 任 人：陈金洲

整改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